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1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人，实际参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汪国清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增加额度的议案》

为顺利开展公司生产经营活动，公司补充增加向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相关关联交易金额1,000万元额度。此议案通过后，2021年度公司与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,070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关联董事汪国清先生回避表决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